

一级保密

湘潭理工学院质量办文件

湘理院质字〔2026〕17号

关于 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评教情况的 通 报

全校各单位：

为全面掌握教学质量，持续改进教学工作，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质量管理办公室于本学期第 11-13 周、第 19-20 周分两批组织开展了学生评教工作。本次学生评教按照理论课程、实验实训课程、术课、项目制改革课程四类课程分别实施。现将两批次学生评教结果汇总分析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总体参评情况

本学期共完成评教课程 498 门，其中期中评教 446 门，期末评教 52 门。实际参评 47556 人次（每个学生评一个批次一个系列计 1 次），总体参评率为 97.09%，学生参与度保持较高水平。

二、评教结果

全校总体平均分 93.43，各类课程平均分如下：

课程类别	术科课程	项目制课程	理论课程	实验实训课程
平均分	93.75	93.49	93.40	93.19

从各类课程比较来看，实验实训课平均分位列最后。

三、结果运用与改进要求

学生评教是教学质量监控的重要环节，也是促进教师改进教学的有效手段。各教学单位应高度重视评教结果，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及时向任课教师反馈评教数据，帮助教师了解学生评价，客观分析教学中的优势与不足。
2. 对评教结果偏低的课程，各学院应通过教学督导听课、同行评课、教研活动、学生调研等方式，帮助教师查找原因，制定有效改进措施。
3. 针对性改进实验实训教学。各学院应重视实验实训课程评教反映出的问题，优化实验实训教学内容，适当增加综合性、设计性实验实训比例；合理控制实验实训分组人数，确保学生有充分的动手实践机会；加强实验实训条件建设，及时更新设备，改善实践教学环境，切实提升实验实训课程教学质量。

4. 将评教结果与日常教学管理相结合，作为课程建设、教学改革和教师教学发展的重要参考。

希望各学院进一步加强评教工作的组织动员，持续提升学生参评积极性，确保评教数据更加全面、真实、有效。各学院应以评教为契机，引导教师坚持以学生为中心，不断优化教学设计、改进教学方法，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水平。

特此通报。

附件：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评教评分表

湘潭理工学院质量管理办公室

2026 年 8 月 3 日

